

论古代私家藏书类型

周 少 川

中国古代私家藏书历史悠久,在私家藏书文化漫长的发展进程中,藏书功能逐渐由单一演变为多元,由于藏书家各自藏书目的和情趣的不同,从而形成了一些相对可以区分的类型。说他们相对可以区分,是为了表明,某一类型的藏书家虽然以某种藏书情趣为主要目的,但是他们仍然或多或少地保存其它一些藏书情趣。各类型藏书家的藏书情趣不是单一的,但却有主次之分。分析不同的私家藏书类型,有助于把握不同藏书家在藏书文化中的定位,准确认识各类型藏书家的贡献。

宋以前私家藏书人数不多,因而人们尚未考虑到对藏书家的类型加以分别。宋代私家藏书勃兴,至明代有持续的发展,宋人已有将书画收藏家分为鉴赏和好事家二类的,明代学者胡应麟把这个概念推而广之,引入藏书家的分类中,他说:“画家有鉴赏、有好事,藏书亦有二家。列架连窗,牙标锦轴,务为美观,触手如新,好事家类也。枕席经史,沈缅青缃,却扫闭关,蠹鱼岁月,鉴赏家类也。至搜罗宋刻,一卷数金,列于图绘者,雅尚可耳,岂所谓藏书哉?”(《少室山房笔丛·经籍会通》)胡应麟将藏书类型仅分为专事收藏的好事家和专事甄别的鉴赏家,虽然也提到了一种附庸风雅的“雅尚者”,但还是很不全面。

清代中期学者洪亮吉对这个问题有更为详细的论述,他说:

“藏书有数等,得一书必推求本源,是正缺失,是谓考订

家,如钱少詹大昕,戴吉士震诸人是也;次则辨其版片,注其讹讹,是谓校讎家,如卢学士文弼,翁阁学方纲诸人是也;次则搜采异本,上则补石室金匱之遗亡,下可备通人博士之浏览,是谓收藏家,如鄞县范氏天一阁,钱塘吴氏之瓶花斋,昆山徐氏之传是楼诸家是也;次则第求精本,独嗜宋刻,作者之旨意纵未尽窥,而刻书之年月日最所深悉,是谓赏鉴家,如吴门黄主事丕烈,邹镇鲍处士廷博诸人是也;又次则于旧家中落者,贱售其所藏,富室嗜书者,要求其善价,眼别真贋,心知古今,闽本、蜀本一不得欺,宋槧、元槧见而即识,是谓掠贩家,如吴门之钱景开、陶五柳,湖州之施汉英诸书估是也。”(《北江诗话》卷三)

洪氏在这段论述中以当时的一些藏书家为例,分私家藏书为高下数等,且不论有些等级其实有难分轩輊之处,就其各等列举人物的归属,怕也不尽确切。但是洪亮吉对私家藏书的分类,确实比胡应麟大大前进了一步,不仅区分更为细密,而且相对来说是比较准确合理的。

清末学者叶德辉对洪亮吉的分类有不尽同意之处,他把考订家和校讎家合称为著述家,如王士禛、朱彝尊等;他又把以刻书为事的藏书家称为校勘家,如毛晋等人;最后又将钱曾、季振宜等只注意收藏、赏识的藏书家称赏鉴家。

从以上三位学者对私家藏书的区分而言,表明当时人们已经认识到,私家藏书收藏的目的和对藏书的利用是不尽相同的。他们不仅有所觉察而且就此作了不同的解释和分类。应该说,在这三种分类体系中,洪亮吉分考订、校讎、收藏、鉴赏、掠贩五类较为周详,但也有值得修正之处。如其所言考订终需通过著述表达出来,且应该看到,早期藏书家就是利用藏书著书立说的,故认为这一类藏书家收藏为著述比较合理。至于他所说的校讎,实际上指的就是校勘。而收藏、赏鉴类其实指的是同一种类型的藏书家,他们广采异本,以备鉴赏浏览,为收藏而收藏,故可统称之为博采家。据此,以

古代私家藏书对图书的利用而论,可分为著述、校勘、博采、贩贾等数种类型。

一、收藏为著述的藏书类型

追溯私家藏书的渊源,其实最早的私人藏书家都是为了著述才进行收藏的。所谓“拥书百城,学问自成”;濡染既深,腹储渐富。因而宏通博学的学者,家中实多缥緲之贮。先秦诸子自不待言,汉唐鸿儒大师,也多是饱学之士,往往富有藏书。宋代书籍增多,藏书功能向多元化发展,但仍有不少藏书家以著述为目的进行收藏。仅以史学界为例,大史学家司马光的“读书堂”藏文史书万余卷,“一室萧然,图书盈几……又以圆木为警枕,小睡则枕转而觉,复起读书”(顾栋高《司马温公年谱》)。他一生读书治史,孜孜不倦,老而不厌,成就了史学巨著《资治通鉴》。与司马光一起修史的刘恕为了协助司马光编撰《资治通鉴》,不仅充分利用自己的藏书,还经常到别的藏书家家中查书、抄书,史载:“遇史事纷错难治,辄以诿恕求书,不远数百里,身就之读且钞,殆忘寝食。”(《宋史·文苑传》)宋敏求家多书,刘恕专程前往抄阅,留旬日,昼夜口诵手抄,直至“目为之翳”。南宋史学家李焘,仿司马光《资治通鉴》之例,采北宋九朝事迹,网罗收拾垂四十年,成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1063卷。周必大在《李焘神道碑》中说他“性无嗜好,惟潜心经史”,“所至求奥篇隐帙,传录讎校,虽阴阳小说亦无遗者,家藏积数万卷”(残本《永乐大典》卷一〇四二一)。

明代收藏为著述的藏书家数量也不少,如前期的杨士奇、叶盛、朱存理、文徵明;中期的唐顺之,堪称文学一大宗,王世贞则为倡导文学复古运动的领袖,学者胡应麟是著名文献学家、文学家;后期则有如焦竑、祁承燾、徐爌、曹学佺等。胡应麟本人注意藏书为著述服务,而且对此大为提倡,他说:“夫书好而弗力,犹亡好也;夫书聚而弗读,犹亡聚也;夫书好而聚,聚而必散,势也。”“益愈见聚

者之弗可亡，读也。”（《少室山房笔丛·经籍会通》）他认为藏书不读不用，就跟不藏书一样；藏书容易散佚，但如果藏书能读，能化为自己的思想和著作，那么藏书就是亡而犹存。所以他身体力行，“穷四部之籍，以勤成乎一家之言”，“间以余力游刃，发之乎诗若文”（王世贞《二酉山房记》）。

就清代而言，清初江南文坛盟主钱谦益，学术宗师黄宗羲，及至戴震、朱彝尊、王士禛、翁方纲等学者，都属于著述型的藏书家。这类藏书家虽然也注重书籍善本，但并不刻意追求，收罗比较杂，藏书为著述考订而用。因此他们的藏书常常会随着研究兴趣的变换而更替，藏书的数量不会特别多，当然，钱谦益的绛云楼是个例外。乾嘉时期的学者严可均，曾作文介绍自己的藏书，这段话颇能说明著述类藏书的目的。他说：

“余家贫，不能多聚书。顾自周秦汉，以逮北宋，苟为撰述之所必需，亦略皆有之，南宋以下，寥寥焉。非不欲也，力不足也。四十年来，南游岭海，北出塞垣，遇稀有之本，必请缮写，或肯售，即典衣不吝。今插架仅二万卷，不全不备。以检近代诸家书目，如世善堂、天一阁、万卷楼、世学楼、传是楼、曝书亭及同时同好如鲁孔氏、闽张氏、汉阳叶氏、阳湖孙氏、绩溪方氏，以至石刻之本，异国之本，道释之藏，彼有而余无者多矣；彼无而余有者亦不少也。黄氏丕烈聚书多宋本，余与之交，不敢效之。书非骨董，未得宋本，得校宋本，足供撰述可耳。”（《铁桥漫稿·书葛香士林书屋藏书图后》）

严氏一生著述甚丰，主要著作有《说文声类》、《说文校议》、《铁桥漫稿》、《唐石经注文》等，而影响最大的是他费27年时间辑成的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，这部总集共746卷，收上古至六朝的文学作品，作者达3497人，每人均附有小传，是一项巨大的工程，严氏数量不多的藏书之所以“自周秦汉，以逮北宋，苟为撰述之所必需，亦略皆有之，南宋以下，寥寥焉”，正是为撰述所需而收藏的。这种“足供撰述可耳”之意向，便是著述类藏书家的藏书目的。严氏

不敢仿效黄丕烈聚宋版书的做法,未得宋本,得校宋本足矣。正反映了这类藏书家不重书籍外部形式,重书籍内容的显著特点。

著述类藏书家以藏书供读、藏书为用的方法,不仅表现在他们利用藏书,撰写各种专著,而且表现在他们的读书笔记和题跋上,例如清代周中孚的《郑堂读书记》、李慈铭的《越缦堂读书记》、钱大昕的《十驾斋养新录》及大批题跋,都是针对书籍内容和各种学术问题进行考订和研究的著述,对学术界影响甚大,这也是他们利用藏书区别于其他藏书家的重要方面。

二、收藏为校勘的藏书类型

校勘是藏书的必行之道,近代史学大师陈垣先生说:“校勘为读史先务,日读误书而不知,未为善学也。”(《通鉴胡注表微·校勘篇》)大凡私家藏书,都是注意校勘的,但是这些校勘又有两种情况:一种是把校勘作为藏书整理的一个重要环节,大多数藏书家为了提高自己藏书的质量,就要勤勉校书。在有关藏书家的材料中,经常有“藏书万卷,朝夕雠校”,或“喜藏异书,手自校雠”的记载,这反映的就是藏书家的校勘。古代藏书家很早就注意通过校勘提高藏书质量,如《梁书·南平王伟传》说宗室萧静博学好文,“散书满席,手自雠校”;《南史·孔休源传》说梁朝孔休源“聚书盈七千余卷,手自校练”。清初藏书家孙庆增著《藏书纪要》,清末藏书家叶德辉作《藏书十约》,都对藏书的校勘作了专门的论述,可见他们都把校勘古书的工作,看成藏书的必要条件。另一种是校勘家兼藏书家的校勘,他们以藏书服务于校勘,这就是此处将要分析的收藏为校勘的藏书类型。

古代校勘学家利用自己的藏书进行校勘之事例,有很早的记载。如《别录》佚文就有多处提到刘向利用自己的藏书校中秘书。古代校勘学和私家藏书到宋代同步进入了兴盛时期,宋代大藏书家中以藏书用于校勘的如宋绶、宋敏求父子,郑樵、晁公武、陈振孙等

人。宋氏父子的校勘提供了大批善本，通过校勘编选了《刘梦得外集》、《孟东野集》、《李卫公别集》等唐人诗文集，还总结了一些校勘理论。郑、晁、陈三人分别通过校勘编撰了重要目录，郑樵写成了第一部文献学理论专著《通志·校讎略》。司马光和刘恕等人则通过校勘考史，《通鉴考异》三十卷中保留了他们许多校书的成果；南宋史学家李焘也是“传录讎校”，在藏书的基础上写出了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。元代藏书家岳浚更是运用家藏书校刻了《九经三传》，并以《刊正九经三传沿革例》总结了这次校勘的经验（校刻《九经三传》及编印《刊正九经三传沿革例》，历来皆误认为是南宋岳珂所为。张政烺、赵万里先生曾在《中国版刻图录·元版〈春秋经传集解〉提要》中考证上述二事非岳珂所做，乃岳飞九世孙、元代岳浚之作。李致忠先生在《宋版书叙录》第一七二至一八一页中有更深入的考证，支持张、赵二先生的说法，故此案可成定论）。清人钱吉泰说：

“宋岳倦翁刊《九经》、《三传》，以家塾所藏诸刻，并兴国于氏、建安余仁仲本凡二十本。又以越中旧本注疏，建本有音释注疏、蜀注疏，合二十三本。专属本经名士，反复校订，始命良工入梓。其所撰《刊正九经三传沿革例》，于书本、字画、注文、音释、句读、脱简、考异，皆罗列条目，详审精确。”（《曝书杂记》）

钱氏所论，除将元代岳浚误认为南宋岳珂外，其余论述皆允当。可见岳浚不仅利用自己家藏，还利用他本；不仅自己校，还延请老儒同校，故能使《九经》、《三传》保证较高的校勘水平。以上例举多为藏书名家，而仍有许多以校勘为务的藏书家不为人知，如文天祥之父文仪，嗜书如饴，蓄书如山，“经史子集，皆手自标序无一紊；朱黄勘点，纤屑促密无不到”，因而文史、经子，乃至天文、地理、医卜等知识无所不晓，“间质难疑，剖析响应”，能准确指引某事出某书某卷（文天祥《先君子革斋先生事实》，《文山先生全集》卷十一），这是经过校勘，标识图书，增长记问。还有如北宋藏书家杨景略，藏书万余卷，为官公务之余，“无他爱好，常以讎校得失为乐事”（苏颂《杨

公墓志铭》，《苏魏公集》卷五六），这是以校书为修心养性之乐。当然，最应提倡的是，藏书校勘不仅使个人受益，而且能将校勘成果贡献学界。比如北宋藏书家方崧卿，“聚书四万卷，手自讎校。尤喜韩昌黎文，为举正十卷，附录五卷，别成笺校十卷”（周必大《方君墓志铭》，《平园续稿》卷三一）。

明代向来被认为是疏于考证，校勘事业不甚发达的时代，特别是明代后期，王学流传，游谈无根，典籍校勘有被忽视的倾向。但明代也有一批利用藏书认真校勘的藏书家，如前期的叶盛、陆容、吴宽，他们细心校订、抄录的手抄本流传至清代，多为学者、藏书家珍重。另外如前期的宋濂、中期的胡应麟，运用藏书作校勘辨伪。中后期的焦竑、陈第，校勘成果也很突出，焦竑的校勘主要体现在他的《焦氏笔乘》正续集中；陈第则利用校勘考证古音，特别是所撰《毛诗古音考》成就最大。

清代校勘家针对明人妄改古籍的弊病，特别讲求校勘，纠正俗本的讹谬。举凡群经、诸史、子书及各代文集，都尽力遍找宋元旧本，精心校对，订正讹误，他们在这方面投下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，取得了很大的成就，形成了一种风尚。清代学者张之洞在《书目答问》之后附录《国朝著述诸家姓名略》，列有校勘学家 36 人，许多是家藏万卷以上的藏书家，例如卢文弨、顾广圻、黄丕烈、孙星衍、鲍廷博、秦恩复、陈鱣、汪士钟等藏书家，都利用了自己的藏书，为古籍的校勘作出了巨大的贡献。

利用藏书进行校勘工作的藏书家，在收藏上颇重宋元旧本，这并不是因为宋元旧刻物稀而贵，而在于宋元旧本较能保存古书的原貌，可以校正今本、俗本的讹误和擅改之处，近代学者陈乃乾在阐述这个道理时指出：“尝谓古书多一次翻刻，必多一误，出于无心者，‘鲁’变为‘鱼’，‘亥’变为‘豕’，其误尚可寻绎；若出于通人臆改，则原本尽失。宋、元、明初诸刻，不能无误字。然藏书家争购之。非爱古董也，以其误字皆出于无心，或可寻绎而辨之，且为后世所刻之祖本也。”（《国学汇编》第一集《与胡朴安书》）这类藏书家的收

藏还注意多种版本,即所谓“重本”,利用不同版本间的差异,去伪存真,择善而从。乾嘉时期著名藏书家黄丕烈在校《归潜志》一书时就说:“且书必备诸本,凡一本即有一本佳处。即如此,固多讹舛矣,而亦有一二处为他本所不及,顾购者必置重沓之本也。”(《士礼居藏书题跋记》卷四)

利用藏书进行校勘,是清代一批藏书家的乐趣所在。清末藏书家叶德辉在《藏书十约》中说:

“书不校勘,不如不读,校勘之功,厥善有八:习静养心,除烦断欲,独居无俚,万虑俱消,一善也;有功古人,津逮后学,奇文独赏,疑窦忽开,二善也;日日翻检,不生潮霉,蠹鱼蛀虫,应手拂去,三善也;校成一书,传之后世,我之名字,附驥以行,四善也;中年善忘,恒苦搜索,一经手校,可阅数年,五善也;典制名物,记问日增,类事撰文,俯拾皆是,六善也;长夏破睡,严冬御寒,废寝忘餐,难境易过,七善也;校书日多,源流益习,出门采访,如马识途,八善也。”

叶氏津津乐道的校书八善,包括去讹存真,津逮后学,修心养身,增长知识,甚至保护书籍等诸多方面,其中不乏封建士大夫闲情逸致,却也反映了这一类藏书家的真实心态,他们借藏书校勘,而达人生修养之目的。

利用藏书进行校勘不仅给予这类藏书家修养身心的乐趣,他们中的许多人还将校书的成果刻书流传,推广到社会上,为学术文化界服务,这样的做法则具有更大的实际意义。例如清代藏书家黄丕烈精校精刻的《士礼居丛书》,鲍廷博的《知不足斋丛书》,卢文弨的《抱经堂汇刻书》,孙星衍所刻的宋本《说文》、《古文苑》、《唐律疏议》,张敦仁所刻的抚州本《礼记》、严州单疏本《仪礼》、《盐铁论》都是校勘精当,给予士林极大方便的。清代藏书家大批精校本的刻印,对古籍的校正、保存、流传,有很大的功劳。叶德辉尤其推崇黄丕烈、孙星衍、顾广圻、张敦仁、汪士钟等人的校书、刻书,他说:“乾嘉以来,黄尧圃、孙伯渊、顾澂、张古馥、汪闳源诸先生影刊宋、

元、明三朝善本书，模印精工，校勘谨慎，遂使古来秘书旧槧，化身千忆，流布人间。其裨益艺林，津逮来学之盛心，千载以下，不可得而磨灭也。”（《书林余话》卷下）此论可谓精当。

三、收藏为博采的藏书类型

在私家藏书中，有一些藏书家出自对书籍保有的强烈兴趣，以博采广贮为藏书目的，他们或由于时间、精力的关系，或由于学识的局限，未能对收藏的书籍作其它途径的利用，但是却嗜书如命，广收博采，以补石室金匱之亡缺，以备闲来浏览和鉴赏，从而成为藏量极其丰富的藏书家。他们有的也刻印过一些书籍，但并未作过校勘考订；他们有时也赏鉴图书，但不是为了著述和校勘，而是在休闲中欣赏。他们为收藏而收藏，所以可称为博采类型藏书家。

宋以前由于图书生产主要靠抄录，流传数量受到限制，因而藏书实用性较高，博采类藏书家不多，但也可以找出个别例子来。比如唐代“插架三万卷”的李泌，大概就是这类藏书家。明代胡应麟说他是“富于青绡而贫于问学，勤于访辑而怠于钻研”（《少室山房笔丛·经籍会通》）。宋代雕版印刷的推广，为以博采广贮为目的的藏书家提供了条件。如北宋大观间藏书家方略，莆田人，“宦达后，所至专访文籍，民间有奇书必捐金帛求之。家藏书至一千二百笥，作万卷楼储之”（《莆阳比事》卷六）。又如南宋时丹徒藏书家杨樗年，“好古书名画及他雅玩，愿售者争归之，酬之必过其值。家居建宝经堂，储书万卷，择良师友与二子居”（刘宰《杨提举行述》，《漫塘文集》卷三三）。这两人都是好收古书奇书，而且不计售价，但不见有其它用处，主要目的是博采居奇。两宋期间朝廷为补藏书之缺，曾多次征书，这时以博采广贮为特征的藏书家发挥了作用，他们为朝廷献了不少图书，而朝廷的回报是授予他们一官半职。如北宋郭友直，藏书甚丰，“治平间诏求遗书，所上凡千余卷，尽秘府之未有者。熙宁四年，恩授将仕郎”（文同《郭君墓志铭》，《丹渊集》卷三九）。而

据《宋会要辑稿·崇儒》所载,南宋初会稽布衣诸葛行仁一次就献书 11515 卷,足见其藏书之盛。

明代诸藩亲王多属于收藏类藏书,他们常得赏赐,又以财势大肆收购,故以量多质精称雄。成化间藏书家杨循吉,家本商贾,饶于资财,但无一简编。杨氏入仕后,发愤购书二十载,藏书达十余万卷,他嗜书如命,以收藏为乐,有“岂待开卷看,抚弄也欣然”的诗句。明中期的项元汴更是这类藏书家的典型,他善治生产,家境富裕,收书不吝高价。他的藏书近十万卷,为了表达图书所有的乐趣,他常常在收藏的图书、字画上盖满图章,甚至标注购进的价格。有人讽刺曰:

“墨林(元汴)每得名迹,以印钤之,累累满幅,譬如石卫尉以明珠精鑒聘得丽人,而虞其人适,则黥面记之,仰且遍黥其体无完肤。较谋不洁之西子,更为酷烈矣。”(姜绍书《韵石斋笔谈》)

意思是说他得到好的图书字画,在上面乱打图章,就如娶到一个漂亮女子,怕她跑了,便在她身上脸上刺满花纹字迹,实在是太残酷了。明代收藏类藏书家还有一些,如范钦、丰坊、李如一等等。

清代这类藏书家则如钱曾也是园,五代相传的范氏天一阁,四代相传的瞿氏铁琴铜剑楼,此外如静惕堂曹溶、瓶花斋吴焯、宜稼堂郁松年、卧雪庐袁芳瑛、海源阁杨绍和、八千卷楼丁丙、持静斋丁日昌,以及季振宜、刘桐等。以收藏为目的的藏书家一般有较好的经济条件,为购书、采书提供了方便,他们收藏的数量也比较多,动辄十万、数十万。由于购采的范围广,藏量丰富,所以多有世间罕见珍秘之本,如洪亮吉所说的,可“补石室金匱之遗亡”。由于藏书多,且以此为专门目的,他们大都构筑名符其实的藏书楼,这些藏书楼设计精心,大屋宽楹,颇具规模,如范氏天一阁、瞿氏铁琴铜剑楼、杨氏海源阁、丁氏八千卷楼,皆为上下两层之砖木结构楼房,前后皆有窗户,通风防潮。

收藏类藏书家,对藏书有严格的管理措施及一整套防火、防

潮、防蛀的方法,例如范氏天一阁就立有“代不分书,书不出阁”的祖训,阁门和书橱门的钥匙分房掌管,以此来互相牵制,保证藏书不得外流,瞿氏铁琴铜剑楼平日也有专人看管,书一概不许借出,有嗜书之人,欲观秘籍者,也只能入阁参阅。这些防范措施虽然大大地限制了书籍的流通,甚至有些秘籍举世不曾寓目,但对于避免图书的散失,确实起到一定的保护作用。至于这类藏书家对书籍防火、防潮、防蛀的具体方法,更是为后人积累了一套藏书的宝贵经验。因此,黄宗羲曾赞叹曰:“尝叹读书难,藏书尤难,藏之久而不散,则难之难矣。”(《天一阁藏书记》)据此而论,收藏类藏书家为保存文化遗产倾家产置业,苦心经营,乐此不疲,也自有其独出的功力和令人钦佩之处。

四、收藏为贩贾的藏书类型

书肆、书估的存在与藏书事业发展紧密联系,而私家藏书又常常依靠着书估、书肆搜罗异本,购采图书,因此论私家藏书不可不言贩书也。古代的藏书界中有一批人物,一身而藏书家与书估两兼之。他们以藏书为基础,以贩书为营生,由于他们精于藏书之道,在鉴别古籍上,有独到的功夫,因此洪亮吉和叶昌炽的《藏书纪事诗》也将他们归于藏书家之属。

古代书肆起源很早,西汉时就已经出现了,扬雄在《法言·吾子》中说:“好书而不要诸仲尼,书肆也。”意思是说爱书而不学孔子之道,那就不是念书人而是书贾了。西汉的长安还有槐市,朔望有市,买卖书籍货物。东汉时,京城洛阳有专门的书肆,王充“常游洛阳书肆,阅所卖书”;荀悦也是“每至市间阅篇牍,一见多能忆诵”。魏晋南北朝时书肆继续发展,西晋左思《三都赋》出,“洛阳为之纸贵”。东晋、南朝立都建康,城里就有许多书籍铺,据《南齐书·江夏王锋传》记载,南齐武帝时,“藩邸严急,诸王不得读异书,五经之外,唯得看《孝子图》而已”。江夏王萧锋为了多读书“乃密遣人于市

里街巷买图籍，期月之间，殆将备矣”。期月间能将所需图书备齐，说明书坊图书种类很多。隋唐间书肆又更发达，但详细的书坊堂号、业主姓名则不得流传。

入宋之后，一些著名的书坊、书贾开始为后人所知，贩贾类藏书家的事迹至此也有可追寻。如南宋藏书家、书商陈起，曾高中乡试第一，人称陈解元。他藏书颇丰，藏书楼称“芸居楼”。他也刻书、售书，在临安棚北大街睦亲坊开陈解元书籍铺，非常著名。南宋诗人危稹赠诗曰：“兀坐书林自切磋，阅人应自阅书多；未知买得君书去，不负君书人几何。”（《巽斋小集》）他刻售的典籍以唐宋诗文集为主，有的保存至今，有的经明代翻刻流传下来。南宋的另一著名书贾陈思，号续芸，也在棚北大街开书坊，故有人认为陈思是陈起之子。陈思也好藏书，且精于鉴赏，宋人陈伯玉在《宝刻丛编序》中说他“卖书于都市，士之好古博雅，搜遗猎忘以足其所藏，与夫故家之沦坠不振，出其所藏以求售者，往往交于市肆，且售且卖，久之所阅滋多，望之则能别其真贋。”他刻售的典籍如《宝刻丛编》、《两宋名贤小集》、《书苑精华》、《海棠谱》、《书小史》等，流传至今，其中的《两宋名贤小集》共380卷，收两宋诗人157家，对于保留宋诗有杰出的贡献。明代贩贾类藏书家较有名的是童佩，字子鸣，浙江龙游人。胡应麟在《少室山房笔丛·经籍会通》里说童佩藏书二万五千卷，胡应麟曾看到童家的藏书目，颇多秘帙。童氏“以鬻书为业，往来吴越间，买一舫，不能直项，帆樯下皆贮书，读之穷日夜不休”（钱谦益《列朝诗集小传》）。他既藏书、卖书，也能读书，能作诗，王士禛为他的诗集作跋，称他“以贾书有诗名”。

贩贾类藏书家收藏的目的，在于贩卖，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，清代这一类藏家的人数越来越多，他们的活动和收藏可见于其他藏书家的书目、题跋记载。除叶昌炽的《藏书纪事诗》外，黄丕烈《士礼居藏书题跋记》对江南书估有一些记述，李文藻《琉璃厂书肆记》、缪荃孙《琉璃厂书肆后记》对北方书估的记述颇多。湖州老韦、钱听默、施沛章，苏州陶廷学、陶蕴辉、顾八愚、顾五痴、沈斐云，平

湖王征麟，京都丝苍屋、韩心源、李雨亭，山西李衷山，湖南丁子园等，皆可称为贩贾类藏书家。这类藏书家的收藏随意性大，不分刻本优劣，散本全帙，以经济利益为准，多数是低价而入，善价而沽；他们的收藏流通性大，但非常注意书籍的装潢。由于这类藏家藏书的旨趣较低，所以洪亮吉论藏书家数等，将其归为末流，但他们中间确有一些人是鉴别古书的高手，所谓“眼别真贋，心知古今，闽本、蜀本一不得欺，宋槧、元槧见而即识”是也。因此，不少藏书家在碰到版本鉴别上的难题时，也常常去找他们请教，如苏州黄丕烈，以版本鉴别而著称，但对钱听默则非常钦佩，称其为“书估中之巨擘”，识书“老眼”，他说：“白堤钱听默开萃古斋，此老素称识古，所见书多益本，顾数年前常一再访之。”（《士礼居藏书题跋记》卷二）他有一些识断不了的古书，就去请教钱氏。其实，书贾中有不少人善于鉴识，熟知典籍的本事已著称于世，就连乾隆皇帝在《四库全书》的编纂过程中，也曾下谕，要求利用书贾搜访典籍。他在乾隆三十八年的诏谕中说：“湖州向多贾客书船，平时在各处州县兑卖书籍，与藏书家往来最熟。其于某处旧有某书，曾购某本，问之无不深知。如能向此等人善为咨询，详加物色，因而四处借抄，仍将原书迅速发还，量无不踊跃从事。”（《办理四库全书档案》）此事被清季文人俞樾视为书林佳话，他在《武林藏书录》题词中赋诗咏事，诗曰：

“吾湖书客各乘舟，一棹烟波贩图史。

不知何路达宸聪，都在朝廷清问中。

星火文书下疆吏，江湖物色到书佣。”

诚然，书估中也不乏唯利是图之人，他们或剽改目录，以残充全，或染纸造蛀、以新充旧，或篡改卷数、杂拼版本，或伪改书名、假冒年款，总之贋书伪刻之事不断。明清以来，常有学者、藏书家对此屡作批评和揭露。如明代藏书家高濂在《遵生八笺》中的《燕闲清赏笺》就对当时伪造宋刻的方法详加披露，他说：

“近日作假宋版书者，神妙莫测。将新刻摹宋版书，特抄微黄厚实竹纸，或用糊褙方帘绵纸，或用孩儿白鹿纸，筒卷用槌

细细敲过，名之曰刮。以墨浸去臭味，印成。或将新刻版中残缺一二要处。或湿霉三五张，破碎重补。或改刻开卷一二年号。或贴过今人注刻名氏，留空另刻小印，将宋人姓氏扣填。两头角处，或用沙石磨去一角，或作一二缺痕，以灯火燎去纸毛，仍用草烟熏黄，俨然古人伤残旧迹。或置蛀米柜中，令虫蚀作透漏蛀孔。或以铁线烧红，锤书本子委曲成眼，一二转折，种种与新不同。用纸装衬绫锦套壳，入手重实，光腻可观，初非今书仿佛，以惑售者。或札夥囿，令人先声，指为故家某姓所遗。百计鼓人，莫可窥测，收藏家当具真眼辨证。”

以上罗列各种伪造术，真可谓机关算尽，诡计多端。明人屠赤水《考槃遗事》中有论宋版一则，内容与此大致相同。清道光中藏书家蒋光煦在提到书贾好利欺诈，伪造旧刻，弊更百出的情况时归纳说：“割首尾，易序目，剔划以就讳，剗字以易名，染色以伪旧，卷有缺，割它版以杂之；本既亡，录别种以代之。反复变幻，殆不可以枚举。”（见《拜经楼藏书题跋记·跋式训堂丛书》）而清末缪荃孙的《琉璃厂书肆后记》则记述了书贾以黄丕烈《士礼居丛书》本《国语》伪造宋刻本，以假乱真，将他蒙蔽的事例。

某些书贾重利寡义，造假行为之卑劣，固不待言。但平心而论，贩贾类藏书家的多数人还是讲求信誉，属意书林而不见利忘义的。且不论贩贾类藏书家在鉴别古书上，对藏书界有所帮助，就是他们以谋利为动机的贩书活动，对于加强古书的流通，便利藏家的购求也是具有实际意义的，他们是沟通有无，活跃典籍吐纳交流的使者。除此之外，还应看到许多书贾利用自己的藏书，刻印刊行，为一些珍秘图书的保存流传发挥了作用，这些刊本的流传，被藏书界称为“坊刊本”。至于谋利，只要是正当的商业利润，自然是合理的。比如清代苏州五柳居陶廷学，他“与人贸易书，不沾沾计利，所得书若值百金者，自以十金得之，止售十余金。自得之若干金者，售亦取余。其存之久者则多取余。曰，吾求赢余，以糊口耳”（孙星衍《陶君墓志铭》）。由于书籍流通交换需要，贩贾类藏书家常常是其它类型

藏书家的“书友”，甚至是至交，他们大多为士林所尊重。清末有学人专门作诗颂扬书贾，赞曰：

“考订校雠多绩学，收藏赏鉴各名家。

典坟总汇供搜讨，吐纳流通亦可佳。”

（器伯《琉璃厂杂诗》，转引自《琉璃厂小志》第三四四页）。

诗下又有小注曰：“洪北江（亮吉）别藏书家为考订、校雠、收藏、赏鉴、贩卖五类，而鄙薄贩卖。其实若无厂肆之宏大供应，亦无以满足文苑儒林之需要也。”这为贩卖类藏书家抱不平，情真理直，可以说是反映了大多数藏书家和学者的心声。

书籍是一种既普通又特殊的文化产品，除了它蕴含的无穷无尽的文化内核外，它的外部表象也是丰富多采的，如书籍的板式、纸张、字体、油墨、彩色、套印、装帧等等，这些都是藏书家所共同赏识的，因为书籍本身就是一件艺术品。大凡藏书家，皆性好嗜书，这是他们的共同特点，尽管他们对藏书利用各不相同，因此，赏鉴图书可以说是各类藏书家藏书的同一目的。不仅如此，各类藏书家对图书的利用也是多向的，例如著述家免不了对书籍的校勘考订，校勘家也并非从不利用书籍进行著述；博采家为了广收异本，常常将收藏的重本与人流通交换，贩贾者也特别注意对书籍的藏弃和管理。综而论之，对私家藏书这个群体的分类，既要从总观的视角把握他们对书籍利用的主要意向，又不可忽视从微观的视角上看他们使用藏书的多面性，因而对私家藏书进行大致的分类是必要的，而根据这种分类论其高低数等，看来是不可取的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北京师范大学古籍所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曹月堂）